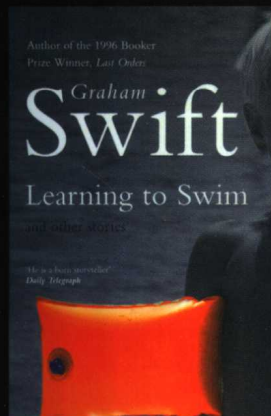


1996年布克奖得主
格雷厄姆·斯威夫特短篇小说集



学游泳

Graham Swift

[英] 格雷厄姆·斯威夫特 / 著

郭国良 叶镒娟 / 译

Learning to Swim and other stories



百花文艺出版社
BAIHUA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Learning to Swim
and other stories

学游泳

Graham Swift

[英] 格雷厄姆·斯威夫特 / 著

郭国良 叶谧娟 / 译



百花文艺出版社
BAIHUA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HOUSE

图书在版编目 (C I P) 数据

学游泳 / (英) 斯威夫特 (Swift, G.) 著; 郭国良, 叶镒娟译. —天津: 百花文艺出版社, 2006

书名原文: Learning to Swim and Others Stories

ISBN 7-5306-4481-5

I. 学 ... II. ①斯 ... ②郭 ... ③叶 ... III. 短篇小说—作品集—英国—现代 IV. I561.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050064 号

LEARNING TO SWIM AND OTHER STORIES

GRAHAM SWIFT

Copyright © 1982 by Graham Swift

天津市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章

图字:02-2005-131 号

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 天津市和平区西康路 35 号

邮编: 300051

e-mail: bhpubl@public.tpt.tj.cn

<http://www.bhpubl.com.cn>

发行部电话: (022) 23332651 邮购部电话: (022) 27695043

全国新华书店经销

河北省三河市宏达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

开本 880 × 1230 毫米 1/32 印张 6.75 插页 2 字数 174 千字

2006 年 10 月第 1 版 2006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4000 册

定价: 15.00 元

译者前言

—

格雷厄姆·斯威夫特一九四九年五月四日出生于伦敦，父亲是政府公务员，二次世界大战中曾任海军领航员。斯威夫特曾在剑桥大学女王学院攻读英国语言文学，获学士和硕士学位(1967—1970年)，后在约克大学攻读博士学位(1970—1973年)，不过他并没有完成有关狄更斯的博士论文。走上社会后，他从事过许多工作，曾在一家精神病院上过班，也替人做过保安。但大部分的时间，他在伦敦继续教育学院执教，讲授文学课程。这一切给他的文学创作带来了莫大的益处。据他回忆，他从小就喜爱阅读，对语言有天生的感悟力。在没有电视的家中，他沉醉于书籍的汪洋里。阅读或收听广播成了他消遣的一大方式。曾经有一段时间，他被作家们所创造的魔力搞得神魂颠倒。他认为自己的才能来源于博览群书。他喜欢写作，在少年时代就立下宏愿，将来要成为一名作家，并开始自学创作。与其他一切作家一样，他经历了一次次退稿但他锲而不舍，坚持不懈，最后，经过十五年漫长、孤独的奋斗，终于如愿以偿。

斯威夫特先以短篇小说开始他的文学生涯，后以长篇小说扬名英国文坛。一九八〇年他出版了第一部长篇小说《糖果店主》(The Sweet-Shop Owner)，次年又出版了第二部长篇小说《羽毛球》(Shuttlecock)，并获杰弗里·费伯纪念奖。一九八二年，他的短篇小说集《学游泳及其他故事》(Learning to Swim and Other Stories)付梓。一九八三年，《洼地》(Waterland)问世，即获久负盛名的布克奖提名，并获《卫报》小说奖、温尼弗莱德·霍尔特比纪念奖和意大利的普雷米奥·格林泽恩·卡伏尔奖。一九八八年，他发表了第四部长篇小说《世外桃源》(Out of the World)。四年后，他的第五部长篇小说《从此以后》(Ever After)问世。一九九六年，第六部长篇小说《遗言》(Last Orders)大获成功，它不负众望，力挫群雄，终于夺得了当年度的布克奖，从而奠定了他在当代英国文坛的重要地位。二〇〇三年四月，沉寂七年的他又推出了最新力作《日之光》(The Light of Day)，获得一致好评。他是英国书籍市场销售委员会一九八三年评选出的二十位最佳青年小说家之一。至今，他的作品已被译成二十多种文字，在世界各地拥有了一大批热心的读者。而且，《洼地》和《遗言》还被改编成电影，也深受观众的喜爱。

斯威夫特心性平和，酷爱垂钓，一九八五年曾经与著名评论家戴维·普罗夫莫合编了一部钓鱼文学集子《魔轮：文学作品中的钓鱼故事集》(The Magic Wheel: An Anthology of Fishing in Literature)。尽管他成就斐然，声名赫赫，但他依然保持低调，很少接受外界的采访。他与妻子康黛丝·若德——她也是一位作家——志同道合，相濡以沫，他的许多作品都是献给她的。

斯威夫特非常相信灵感，一旦灵感闪现，就会着魔似的埋首写作。一般情况下，他会在清晨六点就开始伏案动笔，因为在他看来，那是段无比美妙的时光。他所有的原稿都是用钢笔一笔一画写出。墨水

的流动给了他心旷神怡的感觉。虽然他有电脑,但他觉得电脑只有在写作的最后阶段,即对后期的修改润色才十分有用。可以说,他一切真正的写作都是用笔墨进行的。他认为可以用一支笔为下一页,为随后涌现的才思作一些小小的记号,小小的旁注。

论者普遍认为,斯威夫特的作品受到多方面的影响。首先,他的小说与威廉·福克纳有诸多契合之处:《洼地》明显有《押沙龙、押沙龙!》的影子,《遗言》与《我弥留之际》在形式内容上有许多呼应,当然,这两部小说还都可以远溯到乔叟的《坎特伯雷故事集》。其次,斯威夫特也承继了狄更斯的遗风。在某种意义上,《洼地》既是《远大前程》的翻版,也是一个戏仿。斯威夫特在承认这一联系的同时,也反复强调了自己作品的独特性。他认为要描写与遗体密切打交道的人物,很难不想起《我弥留之际》这本题材相同的经典小说,但从另一方面来说,一个如此基本的、普通的、亘古永恒的故事,也可以说不属于任何作家。它是一个应被一遍又一遍地重复叙述的故事。^①

在同时代作家中,斯威夫特非常喜欢《漫步瑞得里》(Riddley Walker)的作者拉塞尔·霍班(Russel Hoban)。他也十分推崇石黑一雄(Kazuo Ishiguro)和提摩西·莫(Timothy Mo)。他和许多同龄作家都是深交好友。但斯威夫特认为,认识其他作家其实是一种分心,一种扰乱,对自己的写作不见得有多大好处,因为写作归根结底是一件非常孤寂的事情。“无论你是否朋友如云,你都得远离他们。独处才能写作。”^②

格雷厄姆·斯威夫特对文学创作有独到的感悟和见解。他忠告正

① 见拙译《格雷厄姆·斯威夫特访谈录》,《当代外国文学》,1999年第4期,第145页。

② 帕特里克·麦克格拉斯,《格雷厄姆·斯威夫特访谈录》,载于由贝特西·苏丝勒主编的《小说与诗歌论坛》(纽约:新艺术出版社,1992年),第270页。

在起步的年轻作家:描写你所不知的事物。^①乍一听,这非常不合情理,许多人也许会不以为然,而斯威夫特认为,作家自己的人生,自己的体验只能为创作提供有限的养料;倘如一味地描写自己知道的东西,那只是在陈列事实,而不是在创作小说;小说应该是想象的产物,而想象意味着从已知向未知挺进:它是一条抵达未知领域的极好途径,它可以跨越横亘在作者及其从未经历过的某些体验间的鸿沟。他说:“小说的要旨就是摆脱自我的束缚,进入他人的经历,进入不同的天地,进入不同的人生,也即进入你所未知的领域,你能想象的领域。”^②他以大量的创作实践很好地验证了这一创作理念。

二

综观斯威夫特的创作生涯,我们不难发现,他对探究历史——个人史、社会史、自然史、民族史、人类史——投注了极大的热情。他用他的如椽之笔对历史时而拷问,时而质疑,时而重新构建——这一切都是通过小说中的第一人称叙述者讲述自己的故事——完成的。斯威夫特潇洒自如地穿行于历史与故事之间,为我们勾勒了一幅幅逼真的人类众生相和生动的时代画卷。

《糖果店主》描写的是一生勤劳的店主威利·查普曼在人生最后一天的心路历程。这一天——一九七四年六月的某一天——威利必须经受着阵阵胸痛,向他那叛逆的女儿多萝茜和他美丽而性寒的妻子妥协和解。故事由威利·查普曼以第一人称叙述,开篇于威利凌晨

① 刘易斯·弗罗姆克斯,《与格雷厄姆·斯威夫特一席谈》,载于《作家》,1998年2月,第3卷,第2期,第19页。

② 见拙译《格雷厄姆·斯威夫特访谈录》,《当代外国文学》,1999年第4期,第149页。

四点半醒来那一刻，延展至当晚七点半他停止呼吸为终。在叙述过程中，威利不断使用闪回的手法，回顾他坎坷的一生和艰辛的往昔。除此之外，故事中还不时穿插着他已故的妻子艾琳的声音。

威利在中学时代十分喜爱体育，尤擅长跑，曾取得了不俗的业绩，他父母因此引以为豪。然而，这志满意得的日子不久就离他远去。二战爆发后，他应征入伍，却未能上前线冲锋陷阵，因为“他在一副梯子上失去平衡，跌了下来，摔坏了背脊，”^①丢尽了颜面，成了军营中奚落、嘲讽的对象。

当艾琳·哈里森走进他的生活时，他一见钟情。艾琳是一位固执武断而又聪颖伶俐的富家女。婚后不久，艾琳就疾病缠身，最后成了一名残疾人。为了拴住威利的心，她出资为他买了一家大街商铺，以使他一心一意扑在日常生意中。不过对威利来说，他在社会阶梯上着实攀升了一大步——他从小小的印刷工一跃成了一店之主。他父母也为他而欣喜，因为他们“活生生地看到自己的儿子娶了位如花似玉的女人，腰包也鼓了起来。”^②

然而，一片浓浓的黑云飘浮在他们的婚姻之上。艾琳十四岁时曾遭家庭好友强暴，这一劫难使她精神崩溃。虽说最后她终于从梦魇中摆脱出来，但这在她的心理情感上留下了难以泯灭的烙印：她精神极度虚弱，对性事索然寡味。后来，只不过出于道义和责任，她给威利生了女儿多萝茜（意为上帝之礼物），俩人也因此过上了一段短暂和睦的日子。但不幸的是，艾琳不久就身心失调，囚于病榻之中。

多萝茜对父母心怀怨恨。在她的心目中，母亲是位狠心残忍、善于操纵他人的女人，父亲是个唯唯诺诺，只知道逆来顺受的窝囊废。

① 格雷厄姆·斯威夫特，《糖果店主》（华盛顿广场出版社，1985年），第56页。

② 格雷厄姆·斯威夫特，《糖果店主》（华盛顿广场出版社，1985年），第46页。

她能感觉到母亲嫌弃她，而父亲又无法理解她的情感世界和需求。她自知与父母有着太多的怨艾和幽愤。她永远也无法与他们和解。最后她抛开年迈的父亲，离家出走了。

威利在弥留之际才意识到他未能与女儿在深层次上沟通：“假如永远不说‘爱’这个字，难道就意味着没有爱了吗？”^①他喟然长叹。将终之时的威利多么希望女儿能够幡然悔悟，能够回到他的身旁，能够再见他一面，可是他只能抱憾而去了。具有讽刺意味的是，这一天正好是多萝茜二十五岁的生日。

《羽毛球》在某种程度上是一部悬念迭出的神秘小说，也是一部探究内心的心理小说。它由两部分构成：第一部分是叙述者普伦蒂斯的故事，第二部分是他父亲二战时在德寇占领的法国充任特工的冒险经历。“羽毛球”是普伦蒂斯父亲的战时代号，他为自己树碑立传的回忆录也取名为《羽毛球》。有意思的是，叙述者普伦蒂斯的叙述弥漫着许多不确定的因素，因此，正如小说中诸多人物一样，对普伦蒂斯故事的阐释和解读也宛若空中拍打的羽毛球，来回闪现，令人眼花缭乱。

普伦蒂斯是伦敦警察局罪行档案部门的一名高级警员。他所在部门的职责是处理“死档案”，而不是直接承担日常警务活动，因此他仅仅把自己视为一名专业档案员。作为二战英雄的儿子，他一直很自卑，总是生活在父亲的阴影下。虽然他在上司奎恩面前低声下气，唯唯诺诺，为的是有朝一日取而代之，登上署长的宝座，但一回到家，他就颐指气使，飞扬跋扈。他要求妻子玛丽安对他服服帖帖，唯他是从。既然他在工作中毫无建树，无法像父亲那样威灵显赫，他就把战场辟在了床上。他坦言“性冒险是我们这一时代遗留

① 格雷厄姆·斯威夫特，《糖果店主》（华盛顿广场出版社，1985年），第116页。

格雷厄姆·斯威夫特

短篇小说集

给我们的唯一冒险形式。它弥补了我们在其他方面所丧失的一切激动和进取。现在，唯一真正的革命是性革命。”^①他对两个儿子，尤其是对彼得非常粗暴，几近虐待。小说开篇描写了他童年时折磨一头仓鼠的情景：

我常常扳过仓鼠，用一个手指摁住它的腹部，把它掀倒。它挣扎着想逃脱。我模拟了一只食肉猛禽，像一只利爪一样把我的一只手放在它头顶两英尺的地方。它迷迷糊糊地蜷伏在角落里。我合上双手，把它窝了起来，不让一丝空气进入。然后，我慢慢地在拇指间开了一条缝——这条缝不大不小正好，仓鼠既钻不出身子，但如果拼命使劲挤却又可探出头来。有一次，我打开了烤箱的门……^②

这一描写不禁令人想起他对家人的独裁、奎恩对他的操纵和他父亲在狱中所受的盖世太保的严刑折磨。

普伦蒂斯的叙述中心是探寻“启迪”。他要寻究父亲的秘密，探知父亲是否真是他自己所标榜的“英雄”。父亲在母亲死后不久就得了失语症，被送到了一家精神病院治疗。普伦蒂斯每周三、周日下午去探望，但父亲已麻木不仁，神秘莫测。普伦蒂斯只好通过点点滴滴的线索来编织父亲较为完整的过去。他对具体细节关注有加，表明了他探究知识、把握自己的强烈愿望。

正如批评家理查德·波士顿所言，这部小说提出了一系列的问题：“父亲真的是呈现在世人面前的英雄吗？他被德国党卫军审讯时

① 格雷厄姆·斯威夫特，《羽毛球》（伦敦，企鹅图书公司，1982年），第74页。

② 格雷厄姆·斯威夫特，《羽毛球》（伦敦，企鹅图书公司，1982年），第6页。

到底发生了什么？他开口了吗？那就是他现在闭口沉默的原由吗？那就是普伦蒂斯不能与他儿子交谈的原由吗？是谁从警察档案中撤走了那些可能昭示真相的档案？”^①这一切问题归根结蒂涉及到了英雄主义这一问题：做个英雄好汉重要吗？为了赢得孩子们的尊敬，普伦蒂斯必须成为英雄吗？他该与电视中的“超人”一决雌雄吗？从这个意义上，普伦蒂斯成了自己惶惑的牺牲品，成了这个日益错综复杂的世界的受害者。

虽然他前两部小说为斯威夫特赢得了声誉，但真正奠定他文坛地位的作品是《洼地》。如今在英国，它已成为英国文学课程的必读书目。与前两部小说相比，《洼地》更加繁复错综、气势恢宏，但它在许多方面显然与前两部有诸多的联系和相似之处。《洼地》的叙述者汤姆·克里克也正经历着人生的一大危机，小说的焦点也落在探寻历史上：汤姆重构过去，从某种意义上说是为了阐释和逃离无法摆脱的现在。像威利一样，他试图走出历史的羁绊，却以败北告终。他们都对现在和未来持宿命的态度。很大程度上，《洼地》与斯威夫特其他小说的区别仅仅在于程度上的深浅，而非类型上的相左。

这部小说以东英吉利沃湾沼泽地带为故事的背景。主人公汤姆是位中学历史教师。身为历史教师，他独辟蹊径，抛开教科书中干巴巴的死历史，向学生讲起了他活生生的个人史，讲起了一个个只属于他自己的人生故事。而以学生普瑞斯为代表的年轻一代对过去毫无兴趣，他们质疑学习历史到底有何用？历史本身到底有何用？在人类正面临着核武器毁灭性大戮杀的威胁之时，空谈历史意义何在？普瑞斯对历史和历史学发起了攻讦。他对汤姆说：“你热衷于解释。解释，解释，什么东西都要解释……你以为通过解释你就走近了真理，其实

① 理查德·波士顿，《家喻户晓》，《笨拙周报》，1981年9月16日。

解释是一种逃避。”^①

从这一背景下观照,我们可以发现,在法拉迪·帕尔凶案发生之前,汤姆和他妻子(当时还只是女朋友)玛丽生活在时间和历史之外。但随着漂浮在运河船闸上的法拉迪尸体和凶器——一只啤酒瓶——的发现,汤姆和玛丽走进了历史,走进了时间。此前,正如汤姆所说:“当玛丽十五岁,我也十五岁时,那时正值史前、发育时期,我们本能地漂流。”^②正是“现时此地”的突然袭击,才宣告他们成了时间的俘虏。

汤姆曾问学生:“历史教师是干吗的呢?他是一个教导错误的人。他点拨人生到底出了什么差错。”可以说,《洼地》整部小说旨在解释汤姆的人生、玛丽的人生、他父母的人生、他祖辈们的人生到底出了什么差错。

为了弄明白自己的人生遭际,汤姆·克里克重述了自己的人生故事。他回顾了自己走过的历程,他构建了历史——他的故事。他构建自我,而在构建的过程中意识到“也许历史只是讲故事而已”。历史这一宏大叙述填塞了真空,驱散了对黑暗的恐惧。汤姆还意识到,这一切历史的构建,这一切叙述的形成,是理顺人生,保护自己,抵御混乱的有效手段。可以说,小说中的所有人物都迫切地需要这一庇护。他们有的成了技术革命和反自然的受害者(当沼泽地被抽干后,克里克家族像所有生活在沼泽地带的人一样失去了生存之道),有的成了本能的牺牲品(如玛丽、汤姆、汤姆的哥哥狄克、法拉迪,他们受性冲动的驱使,率性而为),有的成了第一次世界大战的替死羊(如汤姆的父亲),而有的则成了非自然之爱——乱伦——的牺牲品(如汤姆的母亲,她与公公苟合,生下了狄克这一白痴)。讲故事,叙述历史,自然成了抗御恐惧的有力武器。在汤姆·克里克看来,讲故事与时俱来,与时

① 格雷厄姆·斯威夫特,《洼地》(纽约,维塔奇国际公司,1992年),第166—167页。

② 格雷厄姆·斯威夫特,《洼地》(纽约,维塔奇国际公司,1992年),第52页。

格雷厄姆·斯威夫特

短篇小说集

共存，它是区别人与动物的标记之一。

格雷厄姆·斯威夫特的第四部小说《世外桃源》由三十五个零零碎碎、长短不一的内心独白构成。独白者是五十多岁的哈里·比奇和三十多岁的女儿索菲。索菲生性敏感、娇弱、固执。她躺在纽约布鲁克林一家精神分析诊所的榻椅上，向精神分析师克莱恩袒露心怀。他们的独白交替进行，只有两次在书末被打断，一次是索菲的丈夫乔尔，另一次是哈里已故的妻子安娜。

小说以两次世界大战和英阿福克兰群岛之战为背景，展示了哈里和索菲的人生沉浮和内心世界。哈里的母亲一九一八年死于难产，父亲罗伯特·比奇是一战时的英雄，他的军火工厂在二战中为英国抗击德国纳粹立下了汗马功劳，然而他与儿子哈里的关系十分疏远。哈里不想继承父业，二战时在国防部工作，成了一名战地摄影记者，他的足迹遍及纽伦堡、阿尔及利亚、越南、贝尔法斯特等地，摄下了一幅幅触目惊心的画面。在兵燹战火的间隙，在纽伦堡审判战犯期间，他邂逅了时任译员的希腊姑娘安娜。他们很快坠入了爱河，不久就结了婚。一九五二年安娜生下女儿后不久就在一次空难中丧生。哈里奔波于世界各地，用手中的摄影机记录下了许许多多重大的历史事件，却冷落了家中的女儿索菲——她由爷爷一手养大，爷爷是她最亲近的人。一九七二年四月，她爷爷罗伯特被爱尔兰共和军安放在车上的炸弹炸死了，当时哈里和索菲亲眼目睹了这一惨祸。出于顽固的职业本能，哈里忙不迭地只顾拍摄这一惨景，他的无情举动令索菲大为光火，她愤怒、伤心至极，当下断绝了与父亲的一切联系。她身怀六甲后，与丈夫一道移居纽约。后来，哈里从军队退役，成了一名航空摄影师。他翱翔在英格兰上空，拍摄青铜时期的文明所遗留下的农业迹痕。他爱上了一位年轻貌美的少女詹妮，在远离城市的乡村木屋里过着世外桃源般的生活。他和索菲断绝音讯十年后，写信给她，邀请她

格雷厄姆·斯威夫特

短篇小说集

回英国参加他的婚礼。这就成了他们俩内心独白的契机和催化剂。

“世外桃源”这一用语实指哈里·比奇的飞行体验和态度。“飞行”这一意象在书中占据了重要位置。它的重要性不啻于水在斯威夫特的其他小说中的地位。当他离开地面，凌空遨游时，他才能真真切切地鸟瞰自己的人生，俯视他人的人生，甚至一窥整个英国的历史风貌。他每次冲入云霄，都激动不已，看到了地面上的人们无法看到的过去。飞行不仅提供了一幅幅清晰可触的历史图画，也使得哈里抛开过去进入未来。小说结尾处，哈里描述了一段经历：他坐在那儿，仿佛感到“他（父亲）推我向前，将我推进了美妙绝伦的空中，然后自己小心翼翼地抽身离开。我凌空遨游，他却原地驻足……现在我终于明白，在那一次回家之旅中，他的双脚一定依然立在地上，依然陷在泥中，而我正被腾空举起，飘出他的世界，飘出尘泥时代，飘出褐黄的无名时代，飘进遥远的空中。”^①

《世外桃源》的一大特色是采用了双重第一人称叙述。哈里和索菲轮流讲述的故事合在一起就构成了一幅完整的比奇家族史画卷。假如我们首先阅读哈里的全部章节，然后阅读索菲的全部章节，就会觉得时间在呈线性流动，的确很容易理解事件的前因后果，可是这样做我们就可能看不清作者精心安排的两位叙述者的人生的交汇点。可以说，交替的叙述给小说增添了一层奇异的、交谈式的感觉，仿佛比奇父女正越过浩瀚的大西洋作一次推心置腹的精神交流。不过格雷厄姆·斯威夫特以这样的叙述风格切入正题是要冒极大风险的。正如批评家约翰·贝姆罗斯所言，“哈里和索菲的第一人称回忆似乎太简略单薄，不能给他们的过去赋予实质性的意义。因而，虽说《世外桃源》是一部描绘强烈情感的激发理智之作，然而它最终却未能传达这

① 格雷厄姆·斯威夫特，《世外桃源》（纽约，波塞顿出版社，1988年），第208页。

格雷厄姆·斯威夫特

短篇小说集

一强烈情感。”^①

《从此以后》是斯威夫特的又一部精心之作。主人公(也是叙述者)比尔·安温(英文Unwin为作者杜撰语,意谓失败)在自杀未遂后,对自己走过的人生历程作了回顾。他的童年是在战乱纷飞的英国和战后的巴黎度过的。在巴黎时,他母亲塞尔维娅与美国小伙子山姆·艾里森有染。他父亲菲力普似乎并不知情,但后来不明原因地自杀身亡。塞尔维娅把儿子带回英国,与山姆结了婚,过上了安逸、舒适的生活。长大后,安温爱上女演员露丝·伏根,并与她结成秦晋之好,他放弃了大学里的教职,成了她的经理人。他和露丝恩恩爱爱美满满满。不幸的是,露丝终因得了不治之症而香消玉殒。露丝死后,他那从事塑料生意的义父山姆为他在一所极有名望的大学(暗指斯威夫特曾就读过的剑桥大学)买了一个教职。就这样,无可奈何的安温又重新踏入了学术界。不久,他母亲去世了,比尔继承了母亲一直保存的一位维多利亚时代的祖先马修·皮尔斯家的笔记本和信函(写于一八五四——一八六〇年间)。这些笔记本和信件成了比尔的研究重点。他要弄清楚为什么马修·皮尔斯愿意放弃他的幸福婚姻——他为何“让一个大问题搅扰了他那安宁的小世界”?

山姆去世前曾向安温透露,菲力普·安温并不是他的亲父,他的父亲是一位死在战乱中的火车司机。他还告诉安温,菲力普·安温并非是因山姆而自杀。他自杀的真正原因是塞尔维娅说比尔其实根本就不是他的儿子。这一切变故促使安温重新思考他的整个人生。在绝望中,他吞下大量的安眠药,希望了结此生。

死亡!死亡!你以为它在别处,可是它就像一团浓雾、一股

① 约翰·贝姆斯斯,《一场颇合时宜的文学侵袭》,《麦克琳周刊》,1988年4月25日。

汹涌似的突然包围着你；它就像蘑菇，一夜间就冒将出来；它像载着特工的降落伞，幽魂般地降落在地，悄然地隐没在敌后线上。①

耐人寻味的是，安温终于从死神中挣脱开来，他的回忆录以乐观的基调收了尾。他终于明白，正是他与露丝的爱才给了他人生的形式和意义。从某种角度上说，这本书是他为确证这一人生而做的努力。

《遗言》是继《洼地》之后的另一杰作。它结构严谨，构思精巧。表面上，它讲述的是一个十分简捷的故事：三位工人阶级家庭出身的老人——保险员和赌徒雷、殡仪员维克和拳击手莱尼——遵从他们共同的好友杰克·道兹的最后遗愿，乘着他的养子文斯驾驶的梅塞德斯牌汽车，从伦敦南部百慕德赛的一家酒馆出发，向肯特郡的玛该特进军，把他的骨灰撒向大海。像《世外桃源》一样，《遗言》由七十五个长短不一——长的多达数页，短的只有寥寥两字——的独白构成。小说主要由杰克的三位好友叙述，其中雷的声音尤为重要。他不仅叙述自己的故事，而且也叙述了以旅行途中经过的地名为标题的章节。其他的叙述者包括文斯、杰克的妻子艾米、文斯的妻子曼黛和杰克本人。众多的叙述声音俨然构成了一部高低起伏的交响乐。

雷·约翰生是杰克的挚友，他们在战争中结下了深厚的友谊。作为一个赛马赌家，目光敏锐的他几乎百赌百中。四个人中虽然他个子最矮，但他最为坚强。他成了小说中希望的象征。正如艾米所言，他是“一小束阳光……一线希望”。②杰克的去世，让雷承载了大半的情感

① 格雷厄姆·斯威夫特，《从此以后》（纽约，艾尔弗雷德·A. 诺普夫图书公司，1992年），第207页。

② 格雷厄姆·斯威夫特，《遗言》（伦敦，斗牛士出版社，1996年），第284页。

重负,因为他代表了过去,也代表了未来,由他来叙述大部分的故事,可谓顺理成章。

四十岁的文斯是这支为死者举行宗教仪式的队伍中最年轻的一位。他离经叛道,没有子承父业,从事宰猪杀羊的行当,而是干着买卖旧汽车的营生。从物质层面上来说,他是最为成功的。他与继父杰克之间错综纠缠的恩怨关系加强了家庭关系这一主题,尤其是父子间的联系。这一联系在庄重、拘谨的维克身上仿佛得到了有力的印证。他的两个儿子循规蹈矩,秉持家业,接过了父辈的衣钵,因此,维克一家的日子还算安稳。

莱尼·泰特是一位蔬菜、水果商。他的家庭最贫困,脾气也最暴烈。他生性好斗,在肯特郡的威克农场——俗称“英格兰花园”——与文斯挥拳相向。正如雷所说,莱尼是个“搅乱者”。他把潜沉于朋友间的紧张关系一一捅出水面。

小说中的艾米颇似《洼地》中的玛丽,是一位神话般的人物。她是人类堕落前后夏娃和圣母玛利亚的混合体。她是引诱杰克、雷和莱尼的妖妇。但是,作为一位母亲,她宁愿牺牲自己的婚姻,也要忠诚于自己的女儿朱恩。虽然艾米没有加入旅行的行列,但她在书中发挥了无可替代的重要作用。

毫无疑问,杰克·道兹是小说的中心。虽然在故事开篇时他已死亡,但其实他并没有死。他那魁梧的身躯、敏捷干练的动作依然攫据着叙述者们的心田。可以说,播撒他的骨灰既是承认他肉体的逝去,也是确认他精神的永恒。从某种意义而言,他仍然是小说中所描绘的那个小小世界中搏动的核心。杰克的骨灰被撒向大海时,小说也仿佛在向我们发问:“杰克到底去向何方?”面对这一问题,我们不禁掩卷凝思生与死的关系。斯威夫特自己曾言:“它(《遗言》)是一本为了诠释生命而描绘死亡的书,是一本有关死亡被生